

华泰财险沿海内河船舶保险附加四分之三碰撞、触碰责任，共同海损、施救及救助保险条款

本条款为《华泰财险沿海内河船舶保险》（以下简称“主险”）的附加险条款。

一、保险责任

本保险负责赔偿《华泰财险沿海内河船舶保险条款》第二条第一款、第二款项下的船舶四分之三碰撞、触碰责任和共同海损、施救及救助等产生的责任、损失和费用。

二、除本保险列明的内容外，主险条款的其他条款适用于本保险。